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YTZS-ZBDL-A1020251101）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 中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2.25万元，招标人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建设“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紧密对接第二期国家“双高计划”及省域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旨在支持智能照明类课程实训的开展，在人才培养提质、教学改革标杆等方面实现目标。满足智能照明类课程虚拟仿真实训教学要求。预算金额：¥922500.00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 12 个月内任何 1 个月编制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5.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且购买了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本项目通过电子邮件形式购买磋商文件:各投标人将以下报名材料对应扫描件发送至本公司邮箱 yitaozhongshan@163.com,并第一时间电话通知代理机构人员

(17728499370),各投标人按照工作人员指引完成磋商文件的购买。申购磋商文件时请提交以下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效营业执照副本、经办人身份证和领取标书登记表。(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

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售价：5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七、其他

项目概况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TZS-ZBDL-A1020251101

项目名称：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22500.00 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最高限价

1-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应用为王、以智助学”慧教行动项目（一期）——智能照明仿真设计实训室建设项目 1 项 按磋商文件要求 ¥922500.00 元 ¥922500.00 元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日起 30 天内完成交付。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磋商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12个月内任何1个月编制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5.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且购买了磋商文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方式: 本项目通过电子邮件形式购买磋商文件: 各投标人将以下报名材料对应扫描件发送至本公司邮箱 yitaozhongshan@163.com, 并第一时间电话通知代理机构人员 (17728499370), 各投标人按照工作人员指引完成磋商文件的购买。申购磋商文件时请提交以下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有效营业执照副本、经办人身份证和领取标书登记表。(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 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售价: 500 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 9 时 00 分—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方式: 刘老师, 0760-882686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 址: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联系方式: 177284993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阮晓彤

电 话：17728499370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刘老师

电 话：0760-88268609

电子邮件：xinxizhongxin@zstp.cn

招标代理机构：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 址： 中山市槎桥村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联 系 人： 阮晓彤

电 话： 17728499370

电子邮件： yitaozhongshan@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阮晓彤（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